
关于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关于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
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致同专字(2025)第 510A008161 号

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通医疗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4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港通医疗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港通医疗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4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港通医疗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港通医疗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港通医疗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港通医疗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10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3年7月11日采用网上发行、网下配售、战略投资者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1.16元。截至2023年7月17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779,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89,004,023.2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89,995,976.74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3）第510C00033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91,453,014.38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165,000,000.00元，投入港通智慧医疗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1,645,698.06元，投入商务中心升级建设项目1,113,045.88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3,694,270.44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2,528,749.57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8,000,000.00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493,071,711.93元（其中募集资金490,542,962.36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2,528,749.57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3,168,943.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14,621,957.38元。

综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214,621,957.38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479,922,703.41元。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89,995,976.7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2,551,267.01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190,927,686.94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3,694,270.44
减：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
减：银行手续费	2,582.96
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79,922,703.41
其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375,337,500.00
募集资金专户实际存放余额	104,585,203.41

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涉及主要产品：定期存款、收益凭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23年8月11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四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3年7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有9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阳红建路支行	51050168746200000416	募集专户	10,181,027.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阳支行	118580773726	募集专户	92,227,131.8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简阳支行	1001300001122652	募集专户	822,924.82
成都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支行	1000080007829592	募集专户	599,533.54
交通银行成都东部新区支行	511511370013002744011	募集专户	411,970.73
中信银行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1001012800912769	募集专户	98,778.13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简阳红建路支行	78220100056737136	募集专户	243,795.61
兴业银行成都金沙支行	431050100100387451	募集专户	41.6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阳支行	4402489319100207920	募集专户	
合 计	--	--	104,585,203.41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12,551,267.01元（其中2024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10,021,877.64元），已扣除手续费2,582.96元（其中2024年度手续费1,943.16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余额为479,922,703.41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款余额为104,585,203.41元，进行现金管理余额375,337,500.00元。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9,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品种等现金管理类产品），存款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阳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阳雄州大道证券营业部开立了证券账号为62313027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该专用结算账户关联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阳红建路支行

51050168746200000416银行账户（募集资金总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1、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港通医疗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9,995,976.74[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168,943.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621,957.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港通智慧医疗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20,078,561.70	45,418,530.20	13.56	2026-7-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港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84,000,000.00	84,000,000.00				2027-7-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港通商务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76,000,000.00	76,000,000.00	3,090,381.30	4,203,427.18	5.53	2026-7-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60,000,000.00	660,000,000.00	23,168,943.00	214,621,957.38	32.52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暂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21,995,976.74	21,995,976.7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9,995,976.74	29,995,976.74	-	8,000,000.00	26.67				
合计	—	689,995,976.74	689,995,976.74	23,168,943.00	222,621,957.3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2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并对外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目前的实施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港通智慧医疗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6年7月25日、“港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7年7月25日、“港通商务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6年7月25日。 公司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具体如下： （1）港通智慧医疗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港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港通智慧医疗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港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建设地址均位于四川省成都市简阳市空天产业功能区，港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港通智慧医疗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房屋建筑内。因项目土地周边道路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未达预期，港通智慧医疗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有所滞后，港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建设进度相应受到影响。此外，公司综合考虑外部环境、产业形势变动等方面因素的影响，持续优化完善募投项目建设方案、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以提高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一定程度减缓了前述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2）港通商务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港通商务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拟在全国多地建设商务中心网点，公司综合考虑外部环境、产业形势变动等方面因素的影响，持续优化完善募投项目建设方案、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对该项目涉及的资金投入采取了较为稳健的投资策略，一定程度减缓了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999.60万元，在扣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公司超募资金为人民币2,999.60万元。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8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6.6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369.4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条件下，使用不超过 49,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品种等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存款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事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 46,737.40 万元，占所募集资金净额的 67.74%，目前用于现金管理或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尚未全部使用的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系按照公司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逐步使用，尚未使用完毕，将继续按计划逐步用于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注：募集资金总额为 779,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89,995,976.74 元。